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 中捷　　公告编号:2022-028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不涉及要约收购。

2.本次变更前,公司处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状态;本次变更后,

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玉环市恒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玉环市财政局。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捷资源”或“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认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股东持股情况,经审慎判断,认定公司控股股东由无控股股东变更为玉环市恒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玉环恒捷”),实际控制人由无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玉环市财政局。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玉环恒捷

企业名称:玉环市恒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浙江省玉环市玉城街道广陵路130号13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玉环事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李辉

出资额:26,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21MA2DY0X59W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创业投资业务、股权投资,非公开募集股权投资基金,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务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营业期限:2019-12-09 至长期。

(二)玉环市财政局

玉环市财政局为浙江省玉环市人民政府下属机构,由浙江省玉环市人民政府授权,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代表浙江省玉环市人民政府履行对玉环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环国投”)的出资人职责,玉环国投为玉环恒捷的控股股东。

玉环恒捷与玉环国投、玉环市财政局之间的相关产权及控制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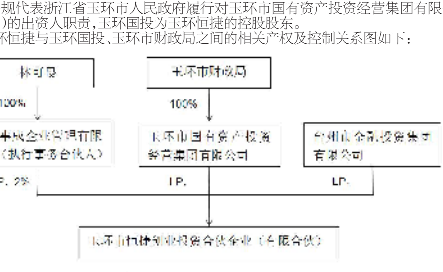
林可昱
玉环市财政局
100%
100%
玉环事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事务合伙人)
玉环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GP, 2%
LP
LP
玉环市恒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定玉环国投为玉环恒捷控股股东的原因说明如下:

根据《玉环市恒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第十条之约定,除《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和合伙协议约定的需要全体合伙人决定的事项外,其他合伙企业的经营决策必须经代表三分之二以上出资比例的合伙人决定通过。

目前,玉环事成实缴出资比例为2%,玉环国投实缴出资比例为88%。因此,根据《合伙协议》约定,玉环国投对玉环恒捷享有实际控制权。

二、认定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依据

根据《公司法》、《收购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主要包括: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款、第(三)款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2.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四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1)投资者为上市公司持股50%以上的控股股东;(2)投资者可以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30%;(3)投资者通过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4)投资者依其可实际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15.1条第(三)、(四)项规定,控股股东:指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4.《〈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的理解和适用—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号》规定:二、公司控制权是能够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或者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权力,其渊源是对公司的直接或者间接的股权投资关系。因此,认定公司控制权的归属,既需要审查相应的股权投资关系,也需要根据个案的实际情况,综合对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的实质影响、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任免所起的作用等因素进行分析判断。

5.《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三百三十六条:(一)控股股东是指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0%以上,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二)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认定的事实和理由

(一)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的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玉环市恒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9,605,889	18.84
2	宁波沅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953,997	16.42
3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000,000	5.38
4	蔡开坚	17,040,000	2.48
5	孙军敏	4,899,670	0.71
6	李娟	3,902,308	0.57
7	鲁崇明	3,250,000	0.47
8	沈利海	2,880,000	0.42
9	孙胜利	2,493,600	0.36
10	张忠红	2,403,100	0.35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的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玉环市恒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9,605,889	18.84
2	宁波沅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523,997	6.18
3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000,000	5.38
4	蔡开坚	11,190,000	1.63
5	孙军敏	5,018,600	0.73
6	李娟	3,892,008	0.57
7	黎新华	3,665,130	0.53
8	苏城	3,531,900	0.51
9	张义平	3,339,800	0.49
10	鲁崇明	3,250,000	0.47

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的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玉环市恒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9,605,889	18.84
2	宁波沅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523,997	6.18
3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390,700	5.00
4	蔡开坚	10,840,000	1.58
5	孙军敏	5,301,200	0.77
6	陈祥强	4,769,882	0.69
7	李娟	3,702,008	0.54
8	张义平	3,458,000	0.50
9	张艳平	3,253,000	0.47
10	鲁崇明	3,250,000	0.47

根据上表可知,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第一大股东玉环恒捷持有公司18.84%的股份,公司第二大股东至第十大股东合计持有公司27.16%的股份;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第一大股东玉环恒捷持有公司18.84%的股份,公司第二大股东至第十大股东合计持有公司16.49%的股份;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第一大股东玉环恒捷持有公司18.84%的股份,公司第二大股东至第十大股东合计持有公司16.21%的股份。

上述变化的主要因素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宁波沅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沅熙”)未能履行股票质押协议约定的义务,质权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强制平仓措施导致宁波沅熙被动减持,从而使得宁波沅熙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16.42%降至6.18%;此外通过上表可知,持有公司股份1%以上的股东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蔡开坚均也进行了减持,若西南证券按照已经披露的减持计划进行,公司将会出现除第一大股东玉环恒捷和第二大股东宁波沅熙外,公司其他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且公司前十大股东中其他股东持股数量较小并较为分散,也未见公司前十大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截至目前,玉环恒捷持有公司股份比例比宁波沅熙持有公司股份比例高12.66%,持股比例差距较大,因此玉环恒捷是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最大的股东,依其可实际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已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

(二)公司董事会成员选任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选任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1	张黎曙	董事	玉环恒捷
2	李辉	董事	玉环恒捷
3	余雄平	董事	宁波沅熙
4	倪建军	董事	宁波沅熙
5	庄慧杰	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会
6	李会	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会

根据公司董事会成员提名情况可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现任6名董事中,2名由股东玉环恒捷提名,2名由股东宁波沅熙提名,2名独立董事由公司董事会提名。虽然,从现有董事会成员组成来看,不存在半数以上董事由股东提名的情形,但是考虑到玉环恒捷现有的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及与其他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的差距情况,玉环恒捷是能够通过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符合《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三)关于表决权

公司近三年股东大会中,玉环恒捷持有公司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全体股东股份总数的比例如下表:

召开日期	股东大会届次	玉环恒捷持有股份数(股)	出席会议股份总数(股)	玉环恒捷拥有的表决权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假设宁波沅熙按照持股6.18%计算出席会议股份总数(股)	假设宁波沅熙按照持股6.18%计算玉环恒捷拥有的表决权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2021年5月20日	2020年度股东大会	129,605,889	244,547,843	52.9982	174,117,843	74.4357
2020年7月31日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20,000,000	257,067,997	46.6803	186,637,997	64.2956
2020年5月18日	2019年度股东大会	120,000,000	261,503,513	45.8885	191,073,513	62.8031
2020年4月20日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20,000,000	257,062,197	45.6813	186,632,197	64.2976
2020年1月22日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20,000,000	258,395,027	46.4405	187,965,027	63.8417
2019年12月30日	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120,000,000	257,347,519	46.6296	186,917,519	64.1994

根据《公司章程》第九十九条“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及第一百条“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一)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二)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三)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四)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五)公司年度报告;(六)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之规定,按照过往股东大会出席、表决及现有股东持股情况,通过推测,玉环恒捷拥有的表决权股份数占出席股东大会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可以达到1/2以上,玉环恒捷基本可以决定需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审议的所有事项。因此,玉环恒捷依其可实际支配的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且基本可以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的选任。

综上所述,结合公司目前股东持股情况、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的选任、股东大会表决权等因素,公司认为,玉环恒捷是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最大的股东,且与第二大股东持股差距较大;玉环恒捷依其可实际支配的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且基本可以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的选任。

因此,公司将玉环恒捷认定为公司控股股东,将玉环市财政局认定为实际控制人。

四、本次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人员独立、资产独立、业务独立、财务独立及机构独立;公司仍具有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具有独立经营的能力。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 中捷　　公告编号:2022-029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对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的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应收款项、各类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金融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应收款项回收可能性、各类存货的变现值、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其他资产的可变现性及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等进行了充分地分析和评估。根据测试结果,公司部分资产存在减值的情形。据此公司2021年度新增资产减值准备计提1,388.11万元。

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资产名称	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	年初至年末计提资产减值占2020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85,235.14	−0.3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0,959.13	−0.06%
存货跌价损失	10,043,700.45	12.7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4,173,546.29	5.31%
合计	13,881,052.47	17.67%

由此,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相关资产的账面原值及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账面原值	资产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199,920,752.47	65,384,343.92	134,536,408.55
其他应收款	33,436,062.78	12,208,061.79	21,228,000.99
存货	495,038,973.69	19,697,533.09	475,341,440.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6,900,000.00	200,330,866.06	26,569,133.94

二、各项资产减值计提方法

(一)应收计提方法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计提方法如下: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期末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独评估该项应收账款,以预计存续期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并单独确认其坏账准备。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公司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划分应收款项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账面所有应收款项进行了梳理,根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应收款项回收中取得的相关证据及与年审会计师充分沟通,冲减减值损失28.52万元。

(二)其他应收款计提方法

对于其他应收款,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相关计提方法如下: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期末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独评估该项其他应收款,以预计存续期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并单独确认其坏账准备。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划分应收款项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账面所有其他应收款项进行了梳理,根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应收款项回收中取得的相关证据及与年审会计师充分沟通,冲减减值损失5.10万元。

(三)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周转材料等,公司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公司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2021年年末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中捷缝纫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捷科技”)聘请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所有存货进行评估,根据嘉学评估评报字〔2022〕8310027号评估报告,确定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004.37万元。

(四)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

2022年1月,公司聘请上海加策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大兴安岭捷瑞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瑞生态”)截止2021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情况进行了评估,根据该评估公司出具的沪加评报字(2022)第0030号评估报告,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捷瑞生态净资产评估值为2,656.91万元,净资产较上年减少417.35万元。公司管理层出于谨慎性原则,同意将投资成本与评估结果净资产的差异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417.35万元。

上述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将减少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388.11万元,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1,388.11万元。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审核,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可以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五、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审核公司提供的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资料并 听取了公司有关人员汇报后认为: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董事会审议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公司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有关规定进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将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 中捷　　公告编号:2022-030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四季度资产核销及转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损失确认与核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了真实反映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清查,拟对相关资产进行核销和转销,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资产核销和转销概况

1、应收账款坏账核销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累计核销应收账款386,168.07元,其中:浙江中捷缝纫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捷科技”)核销应收账款386,168.07 元。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已核销应收账款坏账257,688.17元。本次核销应收账款128,479.90元,其中:中捷科技核销应收账款128,479.90元。

本次申请核销应收款项的主要原因为:账龄较长,该客户目前与公司已经停止合作,公司就该应收账款收回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但该客户已无财产执行,已成坏账损失。

为了公允、准确地列示财务报告,公司对上述款项予以核销,但公司对上述的应收款项仍将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公司对本次所有核销明细建立备查账目,保留以后可能用以追索的资料,继续落实责任人随时跟踪,一旦发现对方有偿债能力将立即进行追索。

2、存货减值准备转销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累计转销存货减值准备8,887,705.76 元。其中:中捷科技转销存货减值准备8,887,705.76元。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共计转销存货减值准备8,332,945.81元,本次转销存货减值准备554,759.95元。其中:中捷科技转销存货减值准备554,759.95 元。

本次存货减值准备转销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捷科技对以前年度已经计提过存货跌价准备的部分呆滞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进行对外处置,并根据处置后存货账面成本对应的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进行转销。

二、本次资产核销及转销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合计128,479.90元,以前年度已经全额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因此本次应收账款坏账核销不会对公司当期利润产生影响。本次转销的存货减值准备共计554,759.95元,均已在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因此本次存货转销不会对公司当期利润产生影响。

本次资产核销和转销事项,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本次资产核销及转销不涉及公司关联方。

三、会计处理的过程及依据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内部控制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采用备抵法核算,上述拟核销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冲减已计提的坏账准备;公司每年末对存货进行清查评估,并按可变现净值小于账面价值差额部分,在年末计提减值。上述拟转销的存货资产减值冲减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已审议通过《2021年第四季度资产核销及转销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时,公司于同日召开的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也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本次资产核销及转销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资产核销及转销事项,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本次资产核销及转销不涉及公司关联方,同意本事项。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 中捷　　公告编号:2022-032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捷资源”)2021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向公司出具了2021年度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和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B10892号)。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事务所”)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事务所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2021年末,立信事务所拥有合伙人252名、注册会计师2276名、从业人员总数9697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07名。

3、业务规模

立信事务所2021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5.2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4.2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65亿元。2021年度立信事务所为587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7.19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1年末,立信事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29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预计4500万元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80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14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5、诚信记录

立信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4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2次,涉及从业人员63名。

(二)项目信息

项目合伙人:姓名常明,200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开始在立信事务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中捷资源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审计报告为8家次。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杨彩凤,202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立信事务所执业,2020年开始为中捷资源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审计报告为5家次。

质量控制复核人:姓名李永江,201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开始在立信事务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中捷资源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审计报告为4家次。

2、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且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审计收费

立信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服务费用为50万元,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较上一期审计费用无重大变化。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2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并对其2021年度审计工作进行评估,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立信事务所在审计工作中能够严格遵守独立审计准则,恪尽职守,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开展审计工作,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具备专业胜任能力。立信事务所已购买职业保险,且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立信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综上,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事务所能够满足公司未来审计工作的需求,建议续聘立信事务所作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的专业执业资 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所需要的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投资者保护 能力和业务经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立信事务所遵循公正、客观、独立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等各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我们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各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 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坚持以公允、客 观的态度开展审计工作,独立、客观地发表审计意见,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 业务素质,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我们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证明;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文件。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 中捷　　公告编号:2022-033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捷资源”)于2022年 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中捷缝纫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捷科技”)、玉环禾旭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旭贸易”)的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最高保证限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在实际担保发生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此授权额度内予以确认并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文件,授权期限为自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为考虑全资子公司2022年生产经营需要及实际融资量,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全资子公司中捷科技及禾旭贸易的融资业务继续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最高保证限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人民币,在实际担保发生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此授权额度内予以确认并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文件,授权期限为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提供担保额度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中捷资源	中捷科技	100%	82.46%	404	30,000	257%	否
中捷资源	禾旭贸易	100%	100.57%	0	10,000	85.67%	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浙江中捷缝纫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198号

法定代表人:李辉

注册资本:35,8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年6月25日

经营范围:缝制机械技术研发服务;缝制机械、缝纫机配件、建筑工程用机械、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干洗机、干燥机、印染机械、皮革无皮及其制品加工专用设备、检测器具及设备、家用洗衣机、洗涤干燥两用机、离心机、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粉笔、家用空气调节器、泵、气体压缩机械、风机、风扇、蒸汽锅炉、刀剪及类似日用金属工具、缝纫线、电动机、发电机、照明灯具及其配件、机床制造及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缝纫机铸件加工及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经营场所设在大麦屿街道港口工业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财务状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资产总额为97,718.19万元,负债总额为80,575.61万元,净资产为17,142.58万元;2021年营业收入为95,291.80万元,利润总额为3,165.17万元,净利润为3,177.72万元。以上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中捷科技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

2.公司名称:玉环禾旭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198号

法定代表人:李辉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年6月3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缝纫机械及配件、机床制造及销售、建筑材料、建筑装饰材料、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黄金饰品,针织纺品,五金产品,日用百货,机械设备,棉,麻,日用玻璃制品,燃料油(不含危险及易制毒化学品),工程机械配件、管道配件、教学专业仪器、电动工具、汽车、摩托车、自行车及配件;灯具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饲料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与上市公司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财务状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资产总额为39,642.67万元,负债总额为39,867.25万元,净资产为−224.58万元;2021年营业收入为250.26万元,利润总额为−80.52万元,净利润为−80.52万元。以上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禾旭贸易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

四、拟签订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期限: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3.担保金额:本次提供的担保金额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且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五、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额度是根据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求评估设定,能满足公司及子公司业务顺利开展需要,促使公司及子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未提供反担保,被担保人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主要经营管理人员由本公司委派或推荐人员担任,公司对被担保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具备较强的监控和管理能力,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担保事项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累计担保额度40,000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额度),占公司2021年经审计净资产的342.66%,实际发生对外担保为404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目前,除被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农商银行”)告知公司对广州农商银行向华翔(北京)投资有限公司提供25亿元的信托贷款承担差额补足义务事项外,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 中捷　　公告编号:2022-034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12个月以内(含)的银行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

一、投资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现有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而能够提高公司现金资产的收益。

2.投资金额:根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资金状况,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投资银行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12个月以内(含)的银行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4.投资期限: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

5.资金来源:本次资金来源为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流动资金所需,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6.实施方式:在总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审议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委托理财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本次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风险较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同时,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2.公司应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安排并选择相适应理财产品的种类和期限。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如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披露,提示风险,并披露为确保资金安全所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以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通过购买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公司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高公司现有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认真审阅相关资料,我们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12个月以内(含)的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现有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

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并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 中捷　　公告编号:2022-036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1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及现场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经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刊登在2022年4月2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深入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将举办2021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及现场投资者接待日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1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安排

1、活动时间:2022年5月25日(星期三)15:00-17:00

2、参与方式: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中捷资源投资者关系”小程序参与互动交流。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提前向投资者征集问题,提问通道自发出公告之日起开放。

参与方式一:在微信小程序中搜索“中捷资源投资者关系”;

参与方式二:微信扫一扫以下二维码:

投资者依据提示,授权登入小程序,进入网上说明会界面,即可参与交流。

3、出席人员: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黎曙先生、公司董事李辉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郑学国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倪建军先生、独立董事李会女士。

二、现场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的安排

1、活动时间:2022年6月23日(星期四)上午09:00-12:00

2、活动地点:浙江省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198号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3、活动方式:现场接待

4、出席人员: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黎曙先生、公司董事李辉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郑学国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倪建军先生、独立董事李会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会有调整)。

5、预约登记:请参加本次活动的投资者提前与公司证券部进行预约登记(节假日除外),以便做好活动接待安排。

(1)登记方式:以现场、电话、传真或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

(2)预约时间:2022年6月23日前(9:00-12:00,13:00-17:00)

(3)联系人:郑学国、仇玲华

(4)电话:0576-87378885;传真:0576-87335536

(5)电子邮箱:zhxg@zoje.com

(6)通讯地址:浙江省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198号,邮政编码:317604

(7)登记和参会时提交的文件要求:

个人投资者请携带个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机构投资者请携带机构相关证明文件及其复印件,公司将对上述证明性文件进行查验并存档复印件,以备监管机构查阅。

6、注意事项:

(1)公司证券部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活动接待的登记及《承诺书》的签署工作。

(2)为提高接待效率,在接待日前,投资者可通过电话、传真、邮件等形式向公司证券部提出所关心的问题,公司将针对相对集中的问题形成答复意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 中捷　　公告编号:2022-037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因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存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以下简称“《 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22年4月29日(星期五)开市起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本次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仍为“ST 中捷”,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2021,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一、公司股票之前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审计报告显示,公司存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根据《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3.3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二、股票的种类、简称、股票代码、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以及日涨跌幅限制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股票简称:“ST 中捷”;

3、股票代码:“002021”;

4、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2年4月29日;

5、公司股票停复牌起始日:不停牌;

6、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三、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公司出具了2021年度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和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审计报告显示,公司存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根据《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9.8.1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四、董事会说明

针对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指出的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及带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采取以下措施:

公司于2022年1月30日收到代理律师转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电子送达的(2020)粤01民初2011号一审《民事判决书》文书。根据一审判决,公司及另外两家公司分别在1,585,666,666.67元范围内对华翔(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不能清偿的一审判决认定债务的二分之一部分承担赔偿责任,并分别在7,978,551元范围内承担部分诉讼费用。

公司因不服广州中院作出的(2020)粤01民初2011号民事判决,在上诉期内,公司已于2022年2月11日已经通过EMS邮寄纸质上诉状及副本给广州中院,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同时,公司就广州农商银行致公司函件中提及的差额补足义务涉及的事项向玉环市公安局进行了报案,玉环市公安局已对该案立案侦查;目前,案件尚在侦查过程中。

此外,公司于2022年4月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01120220006号),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

公司股票交易在实行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将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接受投资者的咨询,并在不违反内幕信息保密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安排相关人员及时回应投资者的问询。公司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76-87378885

传真:0576-87335536

联系人:郑学国

电子信箱:zhxg@zoje.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台州市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198号

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 中捷　　公告编号:2022-031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黎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建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倪建军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次董事会以现场形式召开,除董事张黎曙因公出差无法亲自出席会议,书面委托董事李辉代为表决外,其他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和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意见发表了专项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中捷	股票代码	0020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学国	仇玲华	
办公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198号	浙江省台州市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198号	
传真	0576-87335536	0576-87335536	
电话	0576-87378885	0576-87338207	
电子信箱	zhxg@zoje.com	qiulh@zoj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中、高档工业缝制机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产品主要包括工业用平缝机、包缝机、绷缝机、曲折缝机、特种机等系列200多个品种,具备年产约80万台工业缝纫机的生产能力。

缝制机械制造行业是我国轻工业的分支行业,具有劳动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相结合的产业特性。缝制机械主要包括两大类产品:以加工生活资料为主的家用缝制设备和以加工生产资料为主的工业缝制设备。

工业缝制机械除满足纺织服装行业生产加工服装等产品外,还广泛应用于鞋帽、箱包、皮革、玩具、复合材料、家居用品、户外用品等需要裁剪、缝合和装饰等领域。

日本、德国等发达经济体为全球缝制机械行业的传统制造强国,拥有行业较大部分的核心技术,在技术、质量、品牌等方面领先全球,占据着全球缝制设备中高端市场的主要份额。随着全球服装产业的发展,加上缝制机械产业进一步向中国的转移,我国缝制机械行业经过三十多年的发展,目前我国已成为全球缝制机械产品的制造中心,我国缝制机械设备全年生产的各类缝制机械数量约占世界产量的85%以上,为全球第一大缝制机械产品生产国。

我国缝制机械行业总体可谓大而不强,在自主创新、制造工艺、产品质量、品牌美誉度、产品附加值等方面仍有较大差距,并且国内行业内同质化竞争比较严重。

公司于1994年涉足工业缝纫机行业,目前拥有先进的装配、涂装、铸造、机壳加工自动化装备,成为全球工业缝纫机产销规模最大的生产基地企业之一,年生产能力达到80万台。

缝制机械行业的周期性主要取决于下游纺织服装、箱包、鞋帽等行业用户对缝制设备的购置和更新升级周期性。

缝制机械行业的下游纺织服装、箱包、鞋帽等行业属于典型的消费品行业,不存在行业自身的周期性,但会受到经济衰退、居民消费能力下降的影响。因此,缝制机械的需求与下游产业的生产状况有关,作为上游的缝制机械行业也呈现出弱周期性的特点。

在季节性方面,与下游服装等行业对固定资产投入的季节性相一致,工业缝纫机行业也具有一定的季节性特点,第一季度和第四季度销售相对更旺。

缝制机械的市场需求主要取决于国内外纺织服装等下游行业用户的产销情况和景气程度;此外缝制机械销售还受原材料和能源价格上涨、国内外服装产业调整、人民币升值、出口退税税率调整等因素影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1,465,874,829.10	861,860,219.59	70.08%	1,164,437,53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2,397,133.14	630,400,430.67	−82.17%	708,764,994.72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959,337,000.71	525,535,334.50	82.54%	706,762,45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7,331,286.84	−78,550,247.21	−558.60%	10,257,27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519,483.34	−82,203,897.55	114.01%	−195,118,266.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077,476.95	−36,379,808.00	688.45%	31,137,146.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0.11	−581.82%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	−0.11	−581.82%	0.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17%	−11.73%	下降126.75个百分点	0.0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36,543,412.06	278,411,858.40	241,646,702.47	202,735,027.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29,258.27	5,738,902.40	6,058,215.03	−538,157,66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11,841.12	4,062,764.72	3,269,772.30	−3,924,894.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96,506.80	238,344,184.58	72,262,927.78	−71,433,128.6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说明:

2021年4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其他季度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根据广州农商银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一审判决计提预付负债约5.37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其他季度下降的主要原因为:1、公司根据部分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情况,将其变动调整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其中因对捷瑞生态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公允价值变动损失417.35万元;2、对具有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计提部分资产减值损失,其中对存货计提跌价损失约1,004.37万元。

2021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波动较大的主要原因为:第二季度及第三季度公司下属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比例增加所致。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58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5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玉环市恒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4%	129,605,889	0		
宁波沅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8%	42,523,997	0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8%	37,000,000	0		
蔡开坚	境内自然人	1.63%	11,190,000	0	质押 冻结	9,800,000 11,190,000
孙军敏	境内自然人	0.73%	5,018,600	0		
李娟	境内自然人	0.57%	3,892,008	0		
黎新华	境内自然人	0.53%	3,665,130	0		
苏城	境内自然人	0.51%	3,531,900	0		
张义平	境内自然人	0.49%	3,339,800	0		
鲁崇明	境内自然人	0.47%	3,25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其他股东之间以及与前十大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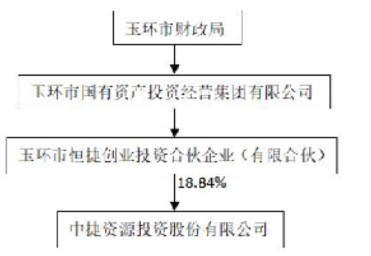
玉环市财政局
玉环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玉环市恒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84%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认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进行了重新认定,经审慎判断,认定公司目前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详情参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认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7)

2022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认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议案》,结合公司目前股东持股情况,经审慎判断,认定公司控股股东由无控股股东变更为玉环市恒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由无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玉环市财政局。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第二大股东宁波沅熙于2019年1月31日与景宁聚鑫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宁聚鑫”)签署了《宁波沅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景宁聚鑫商贸有限公司关于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112,953,997股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宁波沅熙拟以协议转让方式向景宁聚鑫转让其持有的中捷资源112,953,997 股股份,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564,769,985.00元。

2021年8月17日宁波沅熙与景宁聚鑫签署了《合同解除协议书》,双方协商一致决定终止协议转让股份。本次终止股份转让事宜,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波沅熙持有公司股份42,523,99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8%。

2、就公司股东蔡开坚与公司原控股股东浙江环洲关于表决权及投票权委托争议事项,对于《表决权及投票权委托协议》的真实性无最终定论,且浙江环洲持有公司1.2亿股股票已经司法过户给玉环恒捷,该争议事项不会影响到公司治理结构的稳定。

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并按照谨慎性原则对贵州拓实能源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理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大兴安岭捷瑞生态科技有限公司、陕西三沅重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四川信托—锦兴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及玉环铂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投资、四川信托—锦兴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及玉环德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投资计提了减值准备或确认了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同时,公司也委托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对上述投资进行后续跟踪处理,经核查报告期内,玉环铂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玉环德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已经被吊销营业执照,但尚未注销;陕西三沅重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但尚未进入破产程序。深圳市前海理想金融控股股权有限公司、贵州拓实能源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大兴安岭捷瑞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目前仍存续经营,由于该公司经营业绩未达到预期且连续亏损,公司于2022年初聘请上海加策资产评估公司对该公司股权进行评估,评估报告所示股权评估值为2,656.91万元。

4、公司于2020年11月4日收到广州农商银行送达的函件,函称公司于2017年6月27日与广州农商银行签订了《差额补足协议》,公司对广州农商银行向华翔投资提供25亿元的信托贷款承担差额补足义务。经公司核查,公司档案中没有函件中所提及的《差额补足协议》原件或复印件,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也未曾审议过涉及函件提及的信托贷款提供差额补足的相关议案。

公司就函件中提及的差额补足义务涉及的事项向玉环市公安局进行了报案,2021年3月23日公司收到玉环市公安局送达的《立案告知书》,现已对该案立案侦查,目前案件尚在侦查过程中。

广州中院于2020年11月23日立案受理(案号:(2020)粤01民初2011号),依法适用普通程序,于2021年7月9日、9月3日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公司于2022年1月30日收到代理律师转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电子送达的(2020)粤01民初2011号一审《民事判决书》文书,判决公司及另外两家公司分别在1,585,666,666.67元范围内对华翔(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不能清偿涉案债务的二分之一部分承担赔偿责任,同时分别在7,978,551元范围内承担部分诉讼费用。

公司因不服广州中院作出的一审判决,在上诉期内,已于2022年2月11日通过EMS邮寄纸质上诉状及副本给广州中院,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的上诉受理文书。

5、公司第二大股东宁波沅熙为归还股票质押融资贷款、降低股票质押风险,宁波沅熙分别与张增平、黄卿仕、许聪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14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通过协议转让方式以股份转让价款偿还其在东方证券的质押债务,化解质押风险。本次转让股份合计4,133万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6.01%。宁波沅熙分别于2021年10月26日、11月5日、11月12日完成了前述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宁波沅熙持有公司71,623,99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41%。

2021年12月15日,宁波沅熙还分别与苏城、王海、东方证券签署了《关于ST中捷之股份转让协议》,通过协议转让方式以股份转让价款偿还其在东方证券的质押债务,化解质押风险。本次转让股份合计2,910万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4.23%。宁波沅熙分别于2021年12月24日、12月27日完成了前述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宁波沅熙持有公司42,523,99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8%。

6、2022年2月28日,公司收到公司第三大股东西南证券致公司的《关于减持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公司于2022年3月1日披露了其减持股份计划,西南证券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87.81万股,即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收到西南证券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西南证券于2022年3月23日至28日减持公司206.9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8%,减持均价为1.71元/股。

7、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认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议案》,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进行了重新认定,认定公司控股股东为玉环恒捷,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玉环市财政局。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黎曙
2022年4月29日